

中共吉首大学委员会文件

吉大党发〔2024〕23号



中共吉首大学委员会 吉首大学 关于印发《中共吉首大学委员会 吉首大学关于 实施新时代体育、美育、劳动教育“三大行动 计划”的意见》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党委各部门；

各学院、机关各单位：

《中共吉首大学委员会 吉首大学关于实施新时代体育、美育、劳动教育“三大行动计划”的意见》已经学校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吉首大学委员会

吉首大学

2024年12月20日

中共吉首大学委员会 吉首大学 关于实施新时代体育、美育、劳动教育 “三大行动计划”的意见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要求，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育人体系，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结合学校“品德好、能力强、吃得苦、后劲足”人才培养定位，现就学校实施新时代体育、美育、劳动教育“三大行动计划”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课程教育为主要依托，以活动教育为基本支撑，把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扎实推进体育、美育、劳动教育“三大行动计划”，切实提升学生的身体素质、审美能力、劳动技能，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二、工作原则

（一）坚持立德树人。通过实施体育、美育、劳动教育“三大行动计划”，培养学生追求卓越、奋发有为的拼搏精神，高雅优美、正向多元的审美趣味，吃苦耐劳、坚韧不拔的意志品格，实现体育、美育、劳动教育与德育、智育协调发展。

（二）坚持面向全体。坚持以学生为中心，健全面向全体学生的体育、美育、劳动教育育人机制，以课程为依托，引导学生开展丰富多彩的体育、美育、劳动实践活动。

（三）坚持改革创新。立足时代需求，更新教育理念，不断深化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教学改革，使学校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工作同教育强国战略相适应，与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人才需求相匹配。

（四）坚持特色发展。坚持整体推进与典型引领相结合，引导学校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特色发展。坚持因地制宜、传承创新，形成“学生有爱好”“学院有品牌”“学校有特色”的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发展新局面。

三、总体目标

通过体育、美育、劳动教育“三大行动计划”的深入实施，学校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基础设施逐步完备，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的吉大模式与特色初步形成，学生在校期间养成一项体育爱好，培养一种艺术兴趣，掌握一项劳动技能，学生的体育运动技能、身体素质明显提升，学生发现美、欣赏美、创造美的能力

有效提高，学生劳动习惯、劳动意识、吃苦精神显著增强，学校办学特色更加鲜明，办学能力和人才培养竞争力全面提升。

四、主要举措

（一）开足上好体育、美育、劳动教育课程。严格执行《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体育课程教学指导纲要》，落实体育课程开设刚性要求，加强大学体育课程教学，开设不少于15个体育项目。以公共通识必修课“审美与礼仪”为引领，着力建设一批艺术类通识课程，形成具有吉大特色的“通识+鉴赏+创造+研究+本土”美育课程体系。将劳动教育纳入学校人才培养方案，贯穿本科教育全过程，开设“劳动教育”必修课，编写校本劳动实践指导手册，遴选劳动教育典型案例，建设数字化劳动教育课程资源库。

（二）开展形式多样的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活动。鼓励学生走出教室，走进大自然，参与户外运动，广泛开展常态化体育活动。依托节假日、开学季、毕业季等组织主题体育赛事；举办各类综合性文艺汇演、书画展、摄影展、设计展等，在校、院、班三级开展合唱、合奏、舞蹈、戏曲、戏剧、摄影、话剧、演讲、辩论、朗诵等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以学生在校学习生活场所为中心，全面开展“洁净校园”“文明寝室”创建活动，引导学生参与日常生活劳动；结合学科专业特点和地方需求，开展生产性劳动，引导学生开展志愿服务性劳动。

（三）加强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学生社团建设。进一步加

大体育、美育与劳动教育社团建设力度，建强建优一批覆盖面广、参与度高的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社团和俱乐部，重点支持 10 个体育社团、10 个艺术社团、5 个劳动社团建设，配齐配强指导教师、加强社团建设管理、提高经费投入、保障活动场地、配齐基本设施，引导学生社团健康有序发展，加强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学生社团与地方政府、社区、协会团体的联系，共同举办活动，提升学生社团的社会影响力。

（四）加强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充分挖掘本土体育、美育、劳动教育资源，加大与所在地的政企合作，建立一批稳定的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加强户外体育基地建设，强化与域内体育产业、体育训练基地合作，共建共享一批体育活动基地。加强与域内文化场馆、博物馆、美术馆、演艺团体合作，建立一批美育基地，确立一批以校内场馆、环境卫生区为核心的日常生活劳动基地，打造一批以茶园、果园、车间为核心的生产性劳动基地，建设一批以慈爱园、养老院、帮扶乡村为代表的服务性劳动基地。

（五）积极推进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师资队伍建设。配齐配强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师资，建立健全兼职教师聘任制度。积极吸纳校外优秀运动员、教练员、体育人士参与体育训练指导，积极吸收民间艺术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公共艺术工作者、文艺名人参加学校美育工作，积极吸收工厂、农场的劳动技能骨

干、能工巧匠、劳动模范进入劳动教育师资队伍，打造一支由专任教师与兼任教师、校内教师与校外教师、理论教师与实践教师、学界名流与业界精英相结合的构成多元、门类多样、数量充足的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师资队伍。

（六）全面改革体育、美育、劳动教育评价体系。各学院结合专业特色，制定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目标、内容和要求，建立健全符合专业特色的体育、美育、劳动教育考核评价标准、程序和方法，明确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的类型、次数、时间等考核要求。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如实记录学生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活动情况，将量化考核与质性评价相结合，过程评价与结果评价相结合，有效评价学生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学习成效，将学生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活动考核评价结果作为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和第二课堂评价的重要内容，作为学生评奖评优评先，硕士研究生推免、入党和学生干部选拔的重要依据。

（七）大力推进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社会服务与交流。学校将体育、美育、劳动教育“三大行动计划”与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万名师生走进武陵山”“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三下乡”等社会实践活动相结合，积极推进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服务国家教育强国战略、湖南省“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与区域乡村振兴。以项目为抓手，以活动为载体，积极推动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的

对外交流与合作。

（八）实施“一院一品”建设项目，打造“三大行动计划”品牌。学校设置并实施体育、美育、劳动教育“一院一品”建设项目，引导二级学院围绕学校“品德好、能力强、吃得苦、后劲足”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人才培养定位，充分利用校内校外体育、美育、劳动教育资源，聚焦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提升人才核心竞争力主线，打造校院两级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品牌，推动“三大行动计划”走深走实，以品牌建设引领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综合改革与内涵建设，全面提升学校教育教学能力和人才培养竞争力、影响力、发展力和贡献力。

五、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学校成立新时代体育、美育、劳动教育“三大行动计划”实施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由学校党委书记、校长任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教务处，教务处长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总协调、总联络、总推进。成立体育行动计划工作小组，由兼任体育运动委员会主任的副校长任组长，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体育学院，由体育学院院长兼任办公室主任。成立美育行动计划工作小组，由分管党务工作的党委副书记任组长，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校团委，由团委书记兼任办公室主任。成立劳动教育行动计划工作小组，由分管学生工作的副校长任组长，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学生工作部，由学生工作部长兼

任办公室主任。党政办公室、宣传部、学生工作部、团委、教务处、研究生院、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人事处、科研管理处、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信息化中心、财务处、后勤管理处、图书馆、校工会、校友会等部门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学院成立“三大行动计划”工作室，由书记、院长任组长，副书记和分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任副组长，学院教务办、研究生办、学工办、团委负责人，及系主任、教研室主任等为成员。

（二）加强制度保障。根据人才培养方案、本科生与研究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办法、“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细则等相关文件精神，将学生的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成绩纳入学生毕业要求、纳入第二课堂成绩单、纳入评奖评优评先、纳入学生综合测评，并作为学生入团、入党及学生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将体育、美育、劳动教育“三大行动计划”实施情况与育人成效纳入学校二级单位年度考核体系。加强体育、美育、劳动的安全教育，将安全措施落实到“三大行动计划”实施的全过程、全时段、全范围，确保师生人身安全。制定安全应急预案，定期检查体育、美育、劳动教育设施设备，明确安全责任，落实安全保障措施。

（三）加大经费投入。学校在年度预算中设立体育、美育、劳动教育“三大行动计划”专项经费。支持“大学体育”课程、体育通识课程、课外体育活动、学校综合性运动会、单项赛事等

体育工作及活动的开展。支持美育通识课程建设、公共艺术实践活动、艺术社团建设、大学生艺术展演，将文艺作品创作、学校美育研究等纳入专项经费支持范围。支持劳动教育课程、劳动教育实践、劳动教育设施、劳动教育工具、劳动教育系统平台、校内劳动教育场所、校外劳动教育实践基地等建设工作，确保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有舞台、有平台、有依托，能落地落实见效。

（四）完善设施建设。完善体育场馆设施，及时更新、添置易耗易损体育器材用品。多渠道增加投入，吸引社会捐赠，鼓励和引导社会资金支持学校体育设置建设。不断完善文化博览园、礼堂、大讲堂、音乐厅、实验剧场、练功房、琴房、艺术展室等专业教学与展演场所设施建设，建设面向广大学生的各类公共美育空间，支持书法、绘画、设计等作品展示以及合唱、合奏、舞蹈、戏曲、戏剧、朗诵等艺术实践活动的排演，服务学生日常美育活动。不断推进美育场所空间的智慧化改造。配齐劳动工具，推进劳动教育智慧化管理。

（五）加强文化宣传。充分利用校报、官网、宣传窗、微信、微博、抖音、微视频平台，立体化宣传学校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工作。选树体育运动典型人物和品牌赛事，扩大体育育人影响力。举办“冠军进校园”“运动达人”“体质健康达标优秀”等活动，开展高雅艺术进校园、艺术家巡演、艺术作品展演、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等宣传活动。推出“最美劳动者”专题宣传，

唱响“劳动光荣创造伟大”主旋律和最强音。选树劳动典型。打造“劳模进校园”“工匠面对面”等活动，让学生零距离接触劳动模范，弘扬劳模精神。通过文化宣传活动，营造“三大行动计划”实施的良好环境和浓厚氛围。

附件 1：吉首大学新时代体育行动计划

附件 2：吉首大学新时代美育行动计划

附件 3：吉首大学新时代劳动教育行动计划

吉首大学新时代体育行动计划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的重要论述、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和《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国家体育总局 教育部关于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意见》《中共吉首大学委员会 吉首大学关于实施新时代体育、美育、劳动教育“三大行动计划”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全面推进学校新时代体育工作，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坚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将体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形成“学生有爱好”“学院有品牌”“学校有特色”的学校体育发展新局面，促进学生健康发展。

二、目标要求

（一）总体目标。通过体育行动计划的深入实施，学生层面实现“四位一体”的建设目标：一年级培养 1-2 项体育运动兴趣；二年级较为熟练掌握 1-2 项体育运动技能；三年级参加一项体育

竞赛或体育文化活动；四（五）年级形成终身体育的锻炼习惯，实现以体育智、以体育心、以体育人的育人目标。体育竞赛层面通过定期举办“5+N”体育竞赛和体育社团活动，校园体育文化氛围显著增强。体育环境层面，落实“校园体育智慧管理系统”和“五模块三结合”体育评价改革，激发学生体育锻炼行为的内生动力，《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优良率逐年提高。

（二）分阶段目标。学生在一、二年级完成4学分128学时的“大学体育”必修课程，每学年参与不少于2次校、院各级各类体育赛事，积极参与体育社团活动，形成自觉锻炼意识与习惯，熟练掌握1-2项运动技能和健身方法，每学年健康跑不少于160公里，《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成绩达到合格以上。二年级结束后，具备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科学的体育锻炼计划的能力。

学生在三、四（五）年级每学年参与不少于4次校、院各级各类体育文化活动（包括竞赛、讲座、宣传、志愿者服务）；积极参加高水平的体育社团活动，力争参加省级及以上的高水平赛事；能根据个人锻炼计划进行科学、合理的体育锻炼，《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成绩达到合格以上；树立终身体育的理念，具备体育文化欣赏能力，养成良好的自觉锻炼习惯，身心健康。

三、主要任务

（一）体育课程提质行动。“大学体育”课程开设不少于15

个体育项目，涵盖篮球、足球、羽毛球、武术、乒乓球、太极拳等基础项目和跳竹竿、摆手舞、民族健身操等特色项目。开设运动营养、运动损伤、运动心理、现场急救知识与技能等通识选修课程。在超星、智慧树、学堂在线等平台开设摆手舞、民族健身操、苗族鼓舞等10门左右的本土特色体育校本课程。通过体育课程提质行动，推动1-2项普及程度高、参与兴趣浓、健身效果好的运动项目全面普及和全体覆盖，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显著提升。

（二）体育活动扩面行动。构建“5+N”的校、院二级特色体育竞赛体系，即学校每年定期举办5项大型赛事（校园马拉松、田径运动会、民族健身操、篮球联赛、师生乒乓球友谊赛）和“N”项院级单项赛事及主题体育活动。精心打造“一院一品”体育活动项目，营造浓厚的校园体育文化氛围，实现体育活动全覆盖，鼓励学生走出教室，走进大自然，参与户外运动。让学生在体育活动中锻炼体能，增强体质，强化体育规则意识、合作精神和意志品质。

（三）体育社团培优行动。建强建优一批覆盖面广、参与度高的体育社团和俱乐部，重点支持包括篮球社团、乒乓球社团、羽毛球社团、足球社团、跑步俱乐部及益智性的棋类社团在内的10个左右的社团建设，配强指导教师，给予专项经费和场地支持。每个社团每学年开展的单项比赛、体育知识讲座、观赛礼仪教育、健康生活工作坊等社团活动不少于4次。每学年举办内部

活动不少于 2 次，提升社团的社会影响力和服务社会能力。通过 2 年左右的培优，打造 3-5 个省内外有较大影响的体育社团，为校园体育文化传承与创新注入新的活力。

（四）体育条件强基行动。配齐配强体育教师，建立聘用优秀退役运动员为兼职教师和教练员制度，积极吸纳校内外优秀体育人士参与体育训练指导。加强体育场馆建设，配好配齐器材设施。加强校地合作，开放共享地方公共体育场馆，共同开展体育教学、训练与竞赛活动。通过 2-5 年的建设，落实“校园体育智慧管理系统”和“学生体质健康监测系统”的购置，完善“人工智能+体育”监测。完成田径场和体育馆的改造升级，新建健身攀岩墙和健身馆，筹划游泳馆和综合体育场馆的建设。

（五）体育评价改革行动。学生体育评价采用“五模块三结合”的体育综合考核机制，即涵盖体育课程学习、课外自主锻炼、训练竞赛、体质健康监测和其他体育文化活动的 5 个模块，定量与定性结合、形成性与终结性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考核，设置各项内容的积分标准和权重。将学生体育活动考核评价结果纳入学生毕业要求、纳入第二课堂成绩单、纳入学生综合评价、纳入评奖评优评先，并作为学生入团、入党及学生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将二级学院的体育行动计划考核结果作为年终绩效分配依据之一。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为确保体育行动计划顺利推进，学校成立由兼任体育运动委员会主任的副校长任组长，党政办公室、教务处、研究生院、学工部、校团委、体育科学学院负责人为成员的体育行动计划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体育科学学院，负责落实学校“三大行动计划”领导小组的部署安排，制定学校体育行动计划总体规划、任务目标、重要文件和重要制度；监督、检查和协调各项工作；提供政策支持和条件保障，落实专项经费；每学年向学校党委汇报2次体育工作落实情况。学院体育行动计划工作由学院团委组织实施，学院党委书记为第一责任人。

（二）加强制度保障。明确各成员单位的职责分工，规范体育工作的标准、实施细则和流程。建立严格的考核评价机制，对各学院、班级及学生个人的体育参与情况进行量化考核，将考核结果与学院年度绩效考核、年度综合考核、共青团工作考核、班级评优及学生综合测评、评奖评优评先挂钩。

（三）加强师资保障。通过引进、培训和聘请等多种形式加强体育教师队伍建设，吸引更多优秀的体育专业人才来校任教，不断提高在职体育教师的教学水平和专业素养。指定具有丰富经验的专任教师指导各学院体育行动计划的实际工作，确保体育行动计划的实施效果。建立体育教师激励机制，表彰并奖励体育行动计划实施过程中表现突出的教师。

（四）加强经费保障。学校设立体育行动计划专项经费，纳入学校年度预算，确保经费的稳定投入。积极争取政府部门、企业和社会组织的支持，通过合作项目、捐赠等方式筹集资金。合理安排经费使用，重点用于体育设施建设、体育器材购置、体育赛事组织、校园体育智慧系统建设等方面，确保经费使用的高效性和合理性。

（五）加强场地设施保障。根据学校发展规划和学生的体育需求，合理规划体育场地布局，有计划的新建一批高标准的体育场馆设施，对现有场馆设施进行改造升级，为学生提供更好的体育学习和锻炼条件。加强体育场地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设施的安全、完好和正常使用。完善体育场地设施开放制度，在课余时间和节假日向学生和教职工开放体育场地、设施，提高利用率。

（六）加强体育文化宣传。充分利用校园媒体，多渠道立体化宣传学校体育工作。对学校选树的体育运动典型人物和相关单位开展的品牌赛事，如“体育冠军进校园”“运动达人秀”“体育嘉年华年度盛会”等，以及体育电影之夜、体育名人讲座、体育摄影比赛等校园体育文化活动的宣传报道，营造良好的体育文化氛围。

吉首大学新时代美育行动计划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和《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全面实施学校美育浸润行动的通知》《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全面推进学校新时代美育工作，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把美育纳入学校人才培养全过程，形成“全覆盖、多样化、浸润性”的学校美育工作新局面，切实提升学生的美学知识、审美能力和人文素养。

二、目标要求

（一）总体目标。通过美育行动计划的深入实施，构建全面覆盖、多元发展、深度融入的学校美育工作体系。打造“赏润展实，五育融通，美美与共”的特色美育品牌，校园美育文化氛围更加浓厚，文艺活动显著增多；学生参加文艺活动机会更多、积

极性更高；在校期间培养 1-2 项兴趣爱好，发现美、鉴赏美、创造美、展示美、传播美的能力素质明显提升。实现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元的育人目标。

（二）分阶段目标。学生在校期间完成 1 门公共通识必修课“审美与礼仪”及 1 个学分艺术体育类通识选修课程学习；第二课堂成绩单“文化艺术与体育活动”模块文化艺术部分每学年积分不少于 4 分，必修学分 3 分；每学年阅读一本美育相关书籍；一、二、三年级期间加入校院两级大学生艺术团各演艺队或文艺类学生社团不少于 1 个；在校期间培养 1-2 项文艺爱好。

三、主要任务

（一）美育课程拓展行动。以公共通识必修课“审美与礼仪”为引领，以音乐学、舞蹈学、美术学、文学、设计学等学科专业为支撑，线下开设“音乐鉴赏”“声乐基础”“美术鉴赏”“舞蹈鉴赏”“书法艺术”“民间文艺”等 10 门左右校本通识选修课程；在超星、智慧树、学堂在线等平台开设“影视鉴赏”“音乐美学”“绘画基础”“服装美学”“建筑美学”等 10 门左右线上选修课程。初步形成具有学校自身特色的美育课程体系，美育课程资源更加丰富，美育课程教学水平显著提升。

（二）美育活动扩面行动。全面开放学校文化艺术场馆，实现学生免费参观濂溪书院、黄永玉艺术博物馆、沈从文纪念馆、湘西民族文化博物馆等文化艺术场所全覆盖。每年开展书法展、

画展、摄影展、高雅艺术进校园、文艺团体汇报演出、草地音乐节、社团风采展等 7 个校园艺术展演活动各一场。每月举办一项文艺赛事，涵括俊彦舞蹈大赛、合唱比赛、礼仪大赛、校园歌手大赛、茶艺大赛、美妆大赛、朗诵大赛、主持人大赛等 10 余项赛事。每 2 个月开展 1 次“青年之声”主题沙龙，围绕美育主题邀请嘉宾 1-3 名，面向广大师生开展美育交流。结合学科专业特点，每个学院打造 1 个艺术活动品牌。逐步形成“月月有比赛，季度有展演，活动有品牌，人人能参与”的学校美育活动格局。

（三）艺术社团建强行动。建强大学生艺术团，重点打造主持队、礼仪队、声乐队、合唱队、舞蹈队、辩论队、话剧队、器乐队等 10 余支学生艺术团演艺队，覆盖至少 1000 名学生，每支演艺队每学期至少开展 2 次演出或者展演；优化艺术社团结构，重点建设书法协会、民俗学社、茶艺社、虎雏剧社、社交礼仪协会、街舞社、民族器乐协会、德艺手工社等 10 个校级学生艺术社团，覆盖至少 5000 名学生，每个社团每学年至少开展 1 次全校性活动。提升学生艺术社团活力，以本土美育资源为依托，开展民歌、民俗、非遗、茶艺、竹艺、织锦、剪纸、插花设计、美妆培训等特色活动，逐步形成以大学生艺术团为核心，以门类艺术社团为支撑，以特色艺术活动为依托，学生参与面广、自身活力强、影响力大的艺术社团发展局面。

(四) 美育作品出彩行动。大力支持文艺类相关学科专业师生开展文学艺术原创作品创作，积极推进优秀文艺作品的出版发表、展演展览展播；大力支持学校师生原创文学艺术作品参评全国性重要文艺奖项、全国性专业协会主办的评奖活动、国家艺术基金、全国全省大学生艺术展演、全国全省社会科学奖(文学、艺术类)评比等。通过互联网和各类新媒体平台，推进优秀原创作品的广泛传播。深入挖掘区域自然景观与民族文化艺术资源，通过师生美育实践，培育一批独具特色、个性鲜明、传播力强的文化艺术作品，提升师生审美创造能力。

(五) 美育评价改革行动。根据人才培养方案，本科生、研究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办法，“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细则等相关文件精神，构建美育评价多元指标体系；改革美育评价方法，做实形成性评价系统；强化成果产出导向，实施标志性美育成果学分转换制度，将学生美育评价结果纳入学生毕业要求、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纳入“第二课堂成绩单”、纳入评奖评优评先，并作为学生入团、入党及学生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通过美育评价改革，进一步激活学校美育工作的内驱力，提升师生参与美育工作的积极性。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保障。为确保美育行动计划顺利推进，学校成立以分管党务工作的党委副书记为组长，党政办公室、教务处、

研究生院、学工部、校团委、校工会、师范学院、美育中心负责人为成员的美育行动计划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校团委，负责落实学校“三大行动计划”领导小组的部署安排，制定学校美育行动计划总体规划、目标任务、重要文件和重要制度；监督、检查和协调各项工作；提供政策支持和条件保障，落实专项经费；每学年向学校党委汇报2次美育工作落实情况。学院美育行动计划工作，由学院团委组织实施，学院党委书记为第一责任人。

（二）加强制度保障。将美育工作纳入成员单位的工作范围，强化责任意识，明确职责分工，确保美育工作有序推进。建立严格的考核评价机制，对学院、班级及学生个人的美育参与情况进行量化考核，将考核结果与学院的年度绩效考核、年度综合考核、共青团工作考核、班级评优及学生综合测评、评奖评优评先挂钩。

（三）加强师资建设。建立艺术教育中心，汇聚美育师资力量，改革美育师资聘用制度，打造一支专职与兼职结合、校内与校外结合、理论与实践结合、学界名流与业界精英相结合的构成多元、门类多样、数量充足的美育师资队伍，保障美育行动计划实施的师资需求。

（四）加强经费保障。设置专项经费，为美育课程、美育实践、美育师资、美育场地、美育环境建设等提供经费支持，确保美育行动计划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吸引社会捐赠，鼓励和引导社会资金支持学校美育发展。

（五）加强场地保障。建设包含舞蹈排练厅、合唱排练厅、演艺厅、演播室、录音棚、茶艺室、化妆室、书法绘画室等场所的多功能学生活动中心，推进大学生思政园、湘西文化博览园等美育场地的提质升级。推进校园文化景观美化工程，加强办公场所、教室、寝室、实验室、图书馆等场所的文化建设。

（六）加强美育宣传。充分利用校园媒体平台，多渠道立体化宣传学校美育工作。对学校选树的美育典型人物和相关单位开展的品牌活动，“美育之星”“艺术达人”“优秀工作室”“优秀教师”“优秀案例”等活动进行宣传报道，巩固扩大美育行动计划成效。

吉首大学新时代劳动教育行动计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和《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印发〈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的通知》《中共湖南省委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全面推进学校新时代劳动教育工作，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把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与德育、智育、体育、美育相融合，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变化和学生生活实际，注重教育实效，实现知行合一，促进学生在学习和掌握基本劳动知识技能的过程中，领悟劳动的意义价值，形成勤俭、奋斗、创新、奉献的劳动精神。

二、目标要求

(一) 总体目标。以劳动课程教育为主导，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念；以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为主要抓手，培养学

生必备的劳动能力；以劳动实践为主要方式，获得有积极意义的价值体验，帮助学生养成良好的劳动习惯和品质。充分发挥劳动的综合育人功能，让学生动手实践、出力流汗，接受锻炼、磨炼意志，培育积极的劳动精神；学会分工合作，体会社会主义社会平等、和谐的新型劳动关系，学会建设世界，塑造自我，实现树德、增智、强体、育美的目的。

（二）分阶段目标。学生在大一期间完成 2 学分劳动教育理论课程学习。学生每学年完成文明宿舍创建、校园责任区清洁打扫等生活劳动任务和采茶、植树、耕种、劳动研学等生产劳动任务，获得“第二课堂”劳动教育相应积分。

三、主要任务

（一）“劳动教育”课程优化行动。组建劳动教育教研室，编写符合学校实际的“劳动教育”教材，制定教学大纲，明确教学内容，开设“劳动教育”通识必修课程，确定“理论+实践”的考核方式，在教育教学实践中持续优化课程体系，强化师资力量，提升教学水平，确保劳动教育取得实效。

（二）校园洁净行动。以文明宿舍创建为抓手，周期性开展校、院宿舍日常卫生检查，每学年组织一次“文明宿舍”评选。将每学期开学第二周星期二定为“校园清洁日”，根据各学院学生人数确定清洁区域，由学院组织全体学生开展清洁活动，清洁范围包括个人宿舍生活区、宿舍公共区、教学责任区等。落实“责

任区包干制度”，确定各学院教学责任区和生活包干区，学院按照时间段、年级、班级分配任务，负责教学责任区和生活包干区的卫生清洁与维护，学校每学期组织对各学院“责任区”卫生清洁维护情况进行评比。

（三）生产劳动实践行动。依托大湘西地区的黄金茶、莓茶等茶叶产地资源，在吉首市和张家界市市区周边建立校外“茶园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开展春季采茶等生产劳动；依托校外农场地资源，在“米良农场”（凤凰县）建立校外“种植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开展药材种植、经济作物种植、观赏树木种植等生产劳动；依托校内自然资源，在吉首砂子坳校区新征用地和张家界校区校园后山建立“绿化劳动教育实践基地”，按照学院划分责任地，开展植树、护苗、绿化等生产劳动。各学院结合专业特点，开展以实习实训、专业服务和创新创业活动为主要内容的实践性生产劳动。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为确保劳动教育行动计划顺利推进，学校成立以分管学生工作的副校长为组长，党政办公室、学生工作部、团委、武装部、教务处、后勤管理处、保卫部、张家界校区教学科研与学生事务中心、张家界校区后勤与安全事务中心等单位负责人等为成员的劳动教育行动计划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工作部，负责根据学校“三大行动计划”领导小组的部署安

排，制定学校劳动教育行动计划总体规划、任务目标、重要文件和重要制度，监督、检查和协调各项工作，提供政策支持和条件保障，落实专项经费，每学年向学校党委汇报2次劳动教育工作情况。学院劳动教育行动计划工作，由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组织实施，学院党委书记为第一责任人。

（二）加强制度保障。明确各单位的职责分工。建立严格的考核评价机制，对各学院、班级及学生个人的劳动教育参与情况进行量化考核，将考核结果与学院年度绩效考核、年度综合考核、共青团工作考核、班级评优及学生综合测评、评奖评优评先挂钩。

（三）加强师资保障。通过引进、培训和聘请等方式加强劳动教育教师队伍建设，建立一支校内校外结合，专任教师与兼任教师结合、理论与实践结合的劳动教育理论教师队伍；打造一支以技术能手、行业精英、能工巧匠、劳动模范为主体，后勤服务、机关工作人员为补充的劳动实践教师队伍。

（四）加强经费保障。设置劳动教育专项经费，并纳入学校年度预算，用于保障劳动教育课程、劳动教育实践、劳动教育设施、劳动教育工具、劳动教育系统平台、校内劳动教育场所、校外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建设等相关工作，确保劳动教育行动计划能落地生效。

（五）加强场地设施保障。制定劳动教育安全管理实施细则。组织专家每学年定期评估各类劳动实践活动安全风险，消除劳动

实践各种隐患。制订劳动实践活动风险防控预案，建立应急与事故处理机制。合理规划和保障学生校内劳动教育实践区域，配齐配足劳动工具和劳动基本设施，加强劳动教育实践基地的管理和维护，确保劳动教育安全有序。

（六）加强劳动教育宣传。充分利用校园媒体平台，对相关单位开展的“劳模进校园”“工匠面对面”等活动及学校选树的“最美劳动者”和打造的劳动教育品牌进行立体化宣传，唱响“劳动光荣创造伟大”主旋律和最强音，让学生零距离接触劳动模范，弘扬劳模精神，营造崇尚劳动、热爱劳动的良好氛围。